醫學科學系 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必修科目、學分數暨畢業總學分表

類別	科目名稱		學分數 上學期	學分數 下學期	備註
校定必修（28學分）	大學中文		2		
	英文領域		6		未通過本校訂定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，須加修「進修英文」
	通識課程	核心必修	10-15		7 大向度中任選 5 向度，並於 5 向度中各修習 1 門課程
		選修科目	5-10		社會科學領域及人文學領域至少各 2 學分
		合計	20		
	體育		0		1 至 3 年級必修
	服務學習		0		必修 2 學期
	操行				每學期成績及格
系定必修（68學分）	微積分一、二		3	3	
	生命科學一、二		3	3	
	普通物理一、二		3	3	
	普通物理實驗一、二		1	1	
	普通化學一、二		3	3	
	普通化學實驗一、二		1	1	
	醫學科學導論		2		
	醫學科學實驗		2		
	有機化學一、二		3	3	
	生物化學		4		
	分子生物學			3	
	細胞生物學		3		
	人體生理與解剖學		3		
	醫學微生物與免疫學			3	至少修習 14 學分
	生物醫學工程		3		
	行為、認知與心理學			3	
	醫學遺傳學		2		
	藥理學		2		
	轉譯醫學			2	
	醫學統計與流行病學			3	
	醫學倫理學			1	
	書報討論		1	1	
	專題研究		1		二擇一
	學士論文		1		
其餘選修 (32 學分)			32		選修課程至少須修習本院所開課程 12 學分。
最低畢業總學分			128		
備註	1. 修讀本系為雙主修之學生修滿本系全部專業（門）必修科目後，學分數仍不足 40 學分者，需再加修本學院（DMS 或 LS）3 字頭以上科目。 2. 中五學制學生畢業總學分應另增加 12 學分，詳細內容請洽詢本系辦公室。				